

## 政府采购合同

项目名称：盐城市盐都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理化实验检测 2026 年度品牌耗材和标准物质及样品采购项目（分包 2）

甲方：（买方）盐城市盐都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乙方：（卖方）江苏凯普诺达仪器设备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根据盐城市盐都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理化实验检测 2026 年度品牌耗材和标准物质及样品采购项目（分包 2） 招标的结果，签署本合同。

### 一、货物内容

1.1 货物名称：详见附件

1.2 型号规格：详见附件

1.3 数量（单位）：详见附件

### 二、合同金额（含税价）

本合同金额为（大写）：肆万捌仟柒佰零壹元整（48701.00 元）人民币。本合同价款应包括产品货款、运费力资（送达至采购方指定地点并卸货至指定位置）、装卸、质量检验检测、分发用工、产品使用技术培训、售后服务、检查验收等费用，税金（含已支付或将支付的营业税和其它税费）及为项目所发生的其它所有费用。甲方在上述合同价款之外不再向乙方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 三、技术资料

3.1 乙方应按询价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使用货物和服务的有关技术资料。

3.2 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乙方对甲方委托事项范围的活动和数据负有保密责任，涉及他方的应保守其商业和技术等秘密。

### 四、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接受本合同货物和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版权、商标权和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的起诉。一旦出现侵权，由乙方负全部责任，包括但不限于民事赔偿责任，如果甲方被索赔，乙方应赔偿由此造成甲方的诉讼费、保全费、律师代理费、调查取证费、公证费、车旅费等一切经济损失。

### 五、产权担保

乙方保证所交付的货物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查封等产权瑕疵。

### 六、转包或分包

6.1 本合同范围的货物与服务，应由乙方直接供应，不得转让他人供应；

6.2 除非得到甲方的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部分分包给他人供应；

6.3 如有转让和未经甲方同意的分包行为，甲方有权给予终止合同。

#### 七、交付时间、交付方式及交付地点

7.1 交付时间：服务期限 1 年。每次接到甲方通知，乙方须 7 天内将全部货物送至甲方指定地点。

7.2 交付方式：现场交付

7.3 交付地点：盐都区

#### 八、合同款项的支付方式：

8.1 据甲方要求，进行分批供货，验收合格后两个月内一次性支付该批货款。如果验收不合格，乙方应无条件办理退货，并自行承担由此产生的所有费用。

8.2 当采购数量与实际使用数量不一致时，乙方应根据实际使用量供货，合同的最终结算金额按实际使用量乘以成交单价进行计算。

#### 九、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 十、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10.1 乙方应按询价文件规定的货物性能、技术要求、质量标准向甲方提供未经使用的全新产品。

10.2 乙方提供的货物在质保期内因货物本身的质量问题发生故障，乙方应负责免费更换。对达不到技术要求者，根据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处理：

(1)更换：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2)贬值处理：由甲乙双方协议定价。

(3)退货处理：乙方应退还甲方支付的合同款，同时应承担该货物的直接费用（运输、保险、检验、货款利息及银行手续费等）。

10.3 如在使用过程中发生质量问题，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 2 小时响应，24 小时内解决问题。

10.4 在质保期内，乙方应对货物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10.5 项目需求里的货物自项目验收交付之日起，质保期 3 年。

#### 十一、验收

11.1 甲方对乙方提交的产品（包括包装，下同）依据询价文件上的技术规格要求、乙方的响应文件、国家有关质量标准进行现场初步验收，外观、说明书符合询价文件技术要求的，给予签收，初步验收不合格的不予签收。

11.2 乙方交货前应对产品作出全面检查和对验收文件进行整理，并列清单，作为甲方收货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检验的结果应随货物交甲方。

11.3 对技术复杂的货物，甲方可请国家认可的专业检测机构参与初步验收及最终验收，并由其出具质量检测报告，费用由乙方承担。

11.4 验收时乙方必须到现场，验收完毕后作出验收结果报告；验收费用由乙方承担。

## 十二、货物包装、发运及运输

12.1 乙方提供的货物包装应满足绿色采购要求，符合《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乙方应在货物发运前对其进行满足运输距离、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破损装卸等要求包装，以保证货物安全运达甲方指定地点。

12.2 使用说明书、质量检验证明书、随配附件一并附于货物内。

12.3 乙方在货物发运手续办理完毕后 24 小时内或货到甲方 48 小时前通知甲方，以准备接货。

12.4 货物在交付甲方前发生的风险均由乙方负责。

12.5 货物在规定的交付期限内由乙方送达甲方指定的地点视为交付，乙方同时需通知甲方货物已送达。

## 十三、违约责任

13.1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拒收货款总值的万分之一违约金。

13.2 如遇不可抗力导致甲方逾期验收或延时付款的，由甲乙双方共同协商解决。

13.3 乙方逾期交付的，乙方应按逾期交货总额每日千分之六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由甲方从待付货款中扣除。逾期超过约定日期 10 个工作日不能交货的，甲方可解除本合同，乙方应向甲方退还已收取的款项。乙方因逾期交货或因其他违约行为导致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还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值 10% 的违约金，如造成甲方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13.4 乙方所交的货物品种、型号、规格、技术参数、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及询价文件规定标准的，甲方有权拒收该货物，乙方愿意更换货物但逾期交货的，按乙方逾期交货处理。乙方拒绝更换货物的，甲方可单方面解除合同。

## 十四、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4.1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14.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14.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 120 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 十五、诉讼

双方在执行合同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向合同签订地法院起诉，合同签订地在此约定为盐城市盐都区。违约方应承担守约方因合法维权而支出的诉讼费、律师费、鉴定费、评估费、公证费、保全费、保全担保费等全部费用。

#### 十六、合同生效及其他

16.1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16.2 本项目的询价文件和乙方的响应文件作为本合同的附件；

16.3 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16.4 本合同一式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执肆份，乙方执贰份。

甲方：

乙方：

地址：

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签订日期：2016年7月1日



附件：

投标分项报价表

分项报价表（分包2）

投标人全称（加盖公章）：江苏凯普诺达仪器设备有限公司

序号	货物名称	生产厂家	规格	单位	数量	单价 (元)	小计 (元)
1	铜元素溶液标准物质	计量院	20ml	瓶	4	50	200
2	锰元素溶液标准物质	计量院	20ml	瓶	6	50	300
3	镉元素溶液标准物质	计量院	20ml	瓶	4	50	200
4	铅元素溶液标准物质	计量院	20ml	瓶	4	50	200
5	水质锌标准样品	环标	20ml	瓶	6	52	312
6	水质锰标准样品	环标	20ml	瓶	8	52	416
7	水质铜标准样品	环标	20ml	瓶	6	52	312
8	水质铅标准样品	环标	20ml	瓶	6	52	312
9	水质镉标准样品	环标	20ml	瓶	6	52	312
10	氨氮标准物质	计量院	100mg/L	支	8	68	544
11	挥发酚标准物质	计量院	1000mg/L	支	5	80	400
12	高锰酸钾容量分析标准物质	海岸鸿蒙	0.1mol/L	支	25	100	2500
13	氨氮标准样品	环标		支	3	52	156
14	挥发酚标准样品	环标		支	3	88	264
15	氰化物标准样品	环标		支	3	84	252
16	水中氟溶液标准物质	坛墨	1000ug/mL	支	5	67	335
17	水中溴酸根溶液标准物质	坛墨	1000ug/mL	支	5	96	480
18	水中硝酸盐氮溶液标准物质	坛墨	1000ug/mL	支	5	66	330
19	水中硫酸根离子溶液标准物质	坛墨	1000ug/mL	支	5	58	290
20	水中氯酸盐标准物质	计量院		支	5	144	720
21	水质氟，氯，硝酸根，硫酸根混合标准样品	环标		支	3	155	465
22	水质氟化物标准样品	环标		支	6	56	336
23	水中硝酸盐标准样品(以氮计)	环标		支	6	56	336
24	水中硫酸盐标准样品	环标		支	6	58	348
25	水中氯酸盐标准样品	坛墨		支	3	85	255
26	水质溴酸盐标准样品	环标		支	3	83	249
27	水中二氯乙酸标样	坛墨		支	9	115	1035
28	水中三氯乙酸标样	坛墨		支	9	115	1035

29	水中二氯乙酸/三氯乙酸混标	坛墨		支	9	300	2700
30	砷单元素标准物质	计量院		个	2	53	106
31	汞单元素标准物质	坛墨		个	2	56	112
32	硒单元素标准物质	计量院		个	2	96	192
33	砷标准样品	环标	高中低各2个	个	6	84	504
34	汞标准样品	环标	高中低各2个	个	6	84	504
35	硒标准样品	环标	高中低各2个	个	6	57	342
36	六价铬单元素溶液标准物质	坛墨	100ug/mL	支	5	62	310
37	水中亚硝酸盐氮(以氮计)标准物质	计量院	20ml	瓶	2	58	116
38	食品用亚硝酸钠溶液标准物质	海岸鸿蒙	20ml	瓶	2	58	116
39	水中亚硝酸盐氮(以氮计)标准样品	环标	20ml	瓶	2	58	116
40	甲醛标准物质	海岸鸿蒙	20ml	瓶	2	96	192
41	甲醇中5种挥发性卤代烃混合标准物质	海岸鸿蒙	100ug/mL	支	6	316	1896
42	甲醇中5种挥发性卤代烃	环标	10ug/mL	支	6	316	1896
43	水中二氯乙酸三氯乙酸标准物质	坛墨	100ug/mL	支	6	300	1800
44	水中二氯乙酸三氯乙酸标样	坛墨	100ug/mL	支	6	300	1800
45	甲醇中6种苯系物混标	海岸鸿蒙	3000ug/mL	支	4	280	1120
46	标准样品: 甲醇中6种苯系物混标	坛墨	1000ug/mL	支	4	285	1140
47	甲醇中苯	坛墨	1000ug/mL	支	10	85	850
48	甲醇中甲苯	坛墨	1000ug/mL	支	10	45	450
49	甲醇中二甲苯	坛墨	1000ug/mL	支	10	45	450
50	甲醇中苯乙烯	坛墨	1000ug/mL	支	10	93	930
51	甲醇中一氯二溴甲烷	海岸鸿蒙	1000ug/mL	支	10	66	660
52	甲醇中二氯一溴甲烷	坛墨	1000ug/mL	支	10	66	660
53	甲醇中三溴甲烷	坛墨	1000ug/mL	支	10	72	720

54	甲醇中三氯甲烷	坛墨	1000ug/ ml	支	10	105	1050
55	甲醇中四氯化碳	坛墨	1000ug/ ml	支	10	105	1050
56	甲醇中三氯乙烯	海岸鸿蒙	1000ug/ ml	支	10	105	1050
57	甲醇中四氯乙烯	海岸鸿蒙	1000ug/ ml	支	10	105	1050
58	甲醇中氟苯 (C6H5F)	坛墨	1000ug/ ml	支	25	106	2650
59	甲醇中 4-溴氟苯 (C6H4BrF)	坛墨	1000ug/ ml	支	25	96	2400
60	甲醇中 1, 2-二氯苯-D4 (C6CL2D4)	坛墨	1000ug/ ml	支	25	275	6875
合计							48701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2026年6月26日

备注：投标报价不得高于单项限价和分包限价。

## 附件：

项目名称：盐城市盐都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理化实验检测 2026 年度品牌耗材和标准物质及样品采购项目（二次）（分包 2）

### 合同分项明细及价格表（分包 2）

序号	货物名称	生产厂家	规格	单位	数量	单价 (元)	小计 (元)
1	铜单元素溶液标准物质	计量院	20ml	瓶	4	50	200
2	锰单元素溶液标准物质	计量院	20ml	瓶	6	50	300
3	镉单元素溶液标准物质	计量院	20ml	瓶	4	50	200
4	铅单元素溶液标准物质	计量院	20ml	瓶	4	50	200
5	水质锌标准样品	环标	20ml	瓶	6	52	312
6	水质锰标准样品	环标	20ml	瓶	8	52	416
7	水质铜标准样品	环标	20ml	瓶	6	52	312
8	水质铅标准样品	环标	20ml	瓶	6	52	312
9	水质镉标准样品	环标	20ml	瓶	6	52	312
10	氨氮标准物质	计量院	100mg/L	支	8	68	544
11	挥发酚标准物质	计量院	1000mg/ L	支	5	80	400
12	高锰酸钾容量分析标准物质	海岸鸿蒙	0.1mol/ L	支	25	100	2500
13	氨氮标准样品	环标		支	3	52	156
14	挥发酚标准样品	环标		支	3	88	264
15	氰化物标准样品	环标		支	3	84	252
16	水中氟溶液标准物质	坛墨	1000ug/ mL	支	5	67	335
17	水中溴酸根溶液标准物质	坛墨	1000ug/ mL	支	5	96	480
18	水中硝酸盐氮溶液标准物质	坛墨	1000ug/ mL	支	5	66	330
19	水中硫酸根离子溶液标准物质	坛墨	1000ug/ mL	支	5	58	290
20	水中氯酸盐标准物质	计量院		支	5	144	720
21	水质氟，氯，硝酸根，硫酸根 混合标准样品	环标		支	3	155	465
22	水质氟化物标准样品	环标		支	6	56	336
23	水中硝酸盐标准样品(以氮计)	环标		支	6	56	336
24	水中硫酸盐标准样品	环标		支	6	58	348
25	水中氯酸盐标准样品	坛墨		支	3	85	255

26	水质溴酸盐标准样品	环标		支	3	83	249
27	水中二氯乙酸标样	坛墨		支	9	115	1035
28	水中三氯乙酸标样	坛墨		支	9	115	1035
29	水中二氯乙酸/三氯乙酸混标	坛墨		支	9	300	2700
30	砷单元素标准物质	计量院		个	2	53	106
31	汞单元素标准物质	坛墨		个	2	56	112
32	硒单元素标准物质	计量院		个	2	96	192
33	砷标准样品	环标	高中低各2个	个	6	84	504
34	汞标准样品	环标	高中低各2个	个	6	84	504
35	硒标准样品	环标	高中低各2个	个	6	57	342
36	六价铬单元素溶液标准物质	坛墨	100ug/mL	支	5	62	310
37	水中亚硝酸盐氮(以氮计)标准物质	计量院	20ml	瓶	2	58	116
38	食品用亚硝酸钠溶液标准物质	海岸鸿蒙	20ml	瓶	2	58	116
39	水中亚硝酸盐氮(以氮计)标准样品	环标	20ml	瓶	2	58	116
40	甲醛标准物质	海岸鸿蒙	20ml	瓶	2	96	192
41	甲醇中5种挥发性卤代烃混合标准物质	海岸鸿蒙	100ug/mL	支	6	316	1896
42	甲醇中5种挥发性卤代烃	环标	10ug/mL	支	6	316	1896
43	水中二氯乙酸三氯乙酸标准物质	坛墨	100ug/mL	支	6	300	1800
44	水中二氯乙酸三氯乙酸标样	坛墨	100ug/mL	支	6	300	1800
45	甲醇中6种苯系物混标	海岸鸿蒙	3000ug/mL	支	4	280	1120
46	标准样品: 甲醇中6种苯系物混标	坛墨	1000ug/mL	支	4	285	1140
47	甲醇中苯	坛墨	1000ug/mL	支	10	85	850
48	甲醇中甲苯	坛墨	1000ug/mL	支	10	45	450
49	甲醇中二甲苯	坛墨	1000ug/mL	支	10	45	450
50	甲醇中苯乙烯	坛墨	1000ug/mL	支	10	93	930
51	甲醇中一氯二溴甲烷	海岸鸿蒙	1000ug/mL	支	10	66	660

52	甲醇中二氯一溴甲烷	坛墨	1000ug/ ml	支	10	66	660
53	甲醇中三溴甲烷	坛墨	1000ug/ ml	支	10	72	720
54	甲醇中三氯甲烷	坛墨	1000ug/ ml	支	10	105	1050
55	甲醇中四氯化碳	坛墨	1000ug/ ml	支	10	105	1050
56	甲醇中三氯乙烯	海岸鸿蒙	1000ug/ ml	支	10	105	1050
57	甲醇中四氯乙烯	海岸鸿蒙	1000ug/ ml	支	10	105	1050
58	甲醇中氟苯 (C6H5F)	坛墨	1000ug/ ml	支	25	106	2650
59	甲醇中 4-溴氟苯 (C6H4BrF)	坛墨	1000ug/ ml	支	25	96	2400
60	甲醇中 1, 2-二氯苯-D4 (C6CL2D4)	坛墨	1000ug/ ml	支	25	275	6875
合计							48701

